

三亚市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三亚市海棠区城市管理局

项目编号：HNB YJC2018-141

项目名称：海棠区林旺南风情小镇街心公园、
海棠区藤桥西河滨河公园养护项目

代理机构：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2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部分	项目要求.....	17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	30
第五部分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33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2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受三亚市海棠区城市管理局委托,对海棠区林旺南风情小镇街心公园、海棠区藤桥西河滨河公园养护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现邀请合格的供应或制造商来参加密封投标。

1. 招标编号: HNB YJC2018-141

2. 招标项目及范围

包号: 2个包

2.1、项目名称: 海棠区林旺南风情小镇街心公园、海棠区藤桥西河滨河公园养护项目

2.2、项目编号: HNB YJC2018-141

2.3、采购内容:

序号	采购品目	单位	数量	预算金额 (元/年)	包次
1	海棠区林旺南风情小镇街心公园养护	项	1	320302.74	第1包
2	海棠区藤桥西河滨河公园养护	项	1	327813.60	第2包
合计				648116.34	

2.4、技术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部分

2.5、预算说明: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648116.34 元/年, 其中:

第1包(海棠区林旺南风情小镇街心公园养护): 本包次预算金额为 320302.74 元/年, 最高限价为 320302.74 元/年, 超出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投标, 按无效投标处理。

第2包(海棠区藤桥西河滨河公园养护): 本包次预算金额为 327813.60 元/年, 最高限价为 327813.60 元/年, 超出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投标, 按无效投标处理。

2.6、服务期限: 三年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3.3、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磋商文件的要求。

3.4、本项目拒绝联合体投标。

投标时必须提交以上相关证明资料。

4. 磋商文件的获取

4.1、发售标书时间：2018-11-6 00:00:00——2018-11-13 00:00:00。

4.2、发售标书地点：<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

4.3、标书售价：磋商文件每包售价 100.00 元；投标保证金的金额：第 1 包（海棠区林旺南风情小镇街心公园养护）：6000.00 元，第 2 包（海棠区藤桥西河滨河公园养护）：6100.00 元。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支付，支付地址为：<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

4.4、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18-11-14 17:30:00（北京时间）。

5. 投标文件和保证金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11-19 15:30:00（北京时间）。

5.2、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地点)：三亚市政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大厅第 3 开标室。

5.3、开标时间：报名成功后于系统的项目信息中查看。

5.4、开标地点：报名成功后于系统的项目信息中查看。

5.5、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8-11-19 15:30:00（北京时间）。

5.6、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http://zw.hainan.gov.cn/ggzy/syggzy/>。

6. 其他

6.1、必须在海南省市场主体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注册并备案通过，然后登陆电子招投标系统（<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下载、购买电子版的磋商文件。

6.2、投标截止日期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PDF 格式(使用 WinRAR 加密压缩)。

6.3、磋商文件费用于开标现场缴纳。

6.4、公告期限：2018-11-6 00:00:00——2018-11-13 00:00:00。

7.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三亚市海棠区城市管理局

地 址：三亚市海棠区龙海坡三亚市海棠区城市管理局

联 系 人：卢培喜

电 话：0898-38888106

代 理 机 构：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三亚市解放三路衍宏现代城 1105 室

邮 政 编 码：572000

联 系 人：张彩莲

联 系 电 话：0898-3828298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1	项目名称	海棠区林旺南风情小镇街心公园、海棠区藤桥西河滨河公园养护项目
2.2	项目编号	HNBYJC2018-141
2.3	采购人	采购人：三亚市海棠区城市管理局 地 址：三亚市海棠区龙海坡三亚市海棠区城市管理局 联系人：卢培喜 电 话：0898-38888106
2.4	代理机构	名 称：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三亚市解放三路衍宏现代城 1105 室 联系人：张彩莲 电 话：0898-38282988
2.5	采购预算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648116.34 元/年，其中： 第 1 包（海棠区林旺南风情小镇街心公园养护）：本包次预算金额为 320302.74 元/年，最高限价为 320302.74 元/年，超出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第 2 包（海棠区藤桥西河滨河公园养护）：本包次预算金额为 327813.60 元/年，最高限价为 327813.60 元/年，超出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2.6	投资模式	政府投资
2.7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2.8	服务期限	三年
3.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	磋商时需提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	委托代理人只能代表委托人处置磋商活动中的一般事务。提出询问、质疑、投诉等特殊事项，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
7.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不组织
12.3	是否允许选择性报价	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13.1	磋商保证金数额	第1包（海棠区林旺南风情小镇街心公园养护）： 6000.00元（大写：陆仟元整） 第2包（海棠区藤桥西河滨河公园养护）：6100.00元 （大写：陆仟壹佰元整）
13.2	磋商保证金缴纳时间	2018年11月19日15:30 注：以实际到账为准，逾期不予接收
13.3	磋商保证金缴纳账户	指定账户： 户名：三亚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 账号：46050100513600000808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三亚市分行
13.4	磋商保证金缴纳方式	银行转账
14.1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90日历天
15.1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4份
18.2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不退还
20.1	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3名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推荐1名，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2名。
20.2	评审方法	本项目实施两轮报价，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

		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5.3	中标候选人数量	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30.1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A. 说明和释义

1 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活动。
- 1.2 本采购活动及结果受中国法律的制约和保护。

2 采购说明

- 2.1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2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4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5 采购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6 投资模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7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8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磋商授权委托

- 3.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处理磋商事务。
- 3.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4 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符合格式要求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 磋商费用

- 4.1 投标人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的全部费用。

B. 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5.1 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 采购邀请；
- (二) 投标人须知；
- (三) 项目要求；
- (四) 采购合同；
- (五)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 (六) 响应文件格式。

5.2 投标人应当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澄清或者修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以公告的方式发布。

7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7.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C. 响应文件

8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2 响应文件使用中文编制。响应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的中文译本。投标人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9 联合体

9.1 不接受投标人组成联合体。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

- 10.1.1 磋商报价(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10.1.2 商务响应文件(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10.1.3 技术响应文件(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10.1.4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1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1.1 响应文件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统一格式顺序编写。**要求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制作详细的目录(包括页码的编制),为评审时查询作索引。**

12 磋商报价

12.1 《报价一览表》为全部货物和服务的报价,应当包括人工、机械设备、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

12.2 《报价一览表》中的每一个费用单项,均应填写单项报价和计算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

12.3 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2.4 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3 磋商保证金

13.1 磋商保证金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磋商保证金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磋商保证金缴纳账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磋商保证金缴纳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投标人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报价无效。

13.6 未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系统中操作退还投标保证金。

13.7 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在政府采购合同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系统中操作退还投标保证金。

13.8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3.8.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3.8.2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3.8.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3.8.4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3.8.5 投标人提交磋商保证金后，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未参加磋商，且未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放弃磋商的；

13.8.6 中标人不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3.8.7 投标人在本次磋商过程中出现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扰乱磋商、评审秩序的行为或恶意利用规则谋求不法利益的行为。

14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4.1 自开启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规定期限的，将被拒绝。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协商应当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的投标人，其磋商将被拒绝，磋商保证金将被退还。

15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5.1 响应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2 响应文件正本均须打印或印刷，响应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响应文件的正本复制。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应当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内容有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5.3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的每页文件右下角均要求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亲自签署（签字内容为姓名、姓氏或姓氏首字母），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投标文件加盖骑缝章。

15.4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无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实施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错误且必须修改的。修改处应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

15.5 传真或电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及标记

16.1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

16.2 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16.2.1 投标人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封装为一个密封袋，将所有副本封装为一个或多个密封袋。在密封袋上，要清楚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6.2.2 响应文件的密封

投标人应将响应文件密封，在所有密封口处粘贴密封条，不得出现裸露密封口，在密封条上标明“_____年__月__日__时之前不得启封”或“密封条”字样，并在密封条与密封件交接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密封件标明招标代理机构名称、项目编号、招标项目名称（包次）、投标人名称及“投标文件”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6.2.3 投标人应按上述要求密封及书写标记。

16.2.4 响应文件的装订做到整齐、干净、牢固即可。

17 截止时间

17.1 响应文件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

17.2 采购代理机构推迟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将在不晚于原定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天发布公告。

17.3 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投标人不得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不得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否则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8.2 响应文件提交后，均不予退还。

E. 磋商程序

19 响应文件的送达

19.1 投标人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19.2 投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9.3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磋商仪式。磋商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代表、投标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必须参加磋商仪式。

20 磋商小组

20.1 磋商小组的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2 评审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磋商方式和内容

21.1 磋商小组按投标人提交响应文件的顺序分别与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21.2 磋商内容包括技术要求响应情况、服务承诺、合同条件、采购要求的优化建议等。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1.3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的实际情况决定磋商的轮次，但最多不能超过三轮磋商。

21.4 投标人在磋商中作出的承诺，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内容的保密

22.1 磋商后，至正式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都不能向投标人或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2.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资格被取消。

23 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23.1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见第五部分

24 确认中标结果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中标候选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

24.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通知书是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F. 授予合同

25 中标人的确认

25.1 磋商小组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对投标人进行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排序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

25.2 磋商小组有权按磋商文件的要求评定并推荐中标候选人，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5.3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人，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 合同授予标准

26.1 采购人应当把合同授予磋商小组推荐的第一顺序中标候选人。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26.2 确认中标人之前，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诚信履约的能力进行最后审查。审查方式包括询问、调查、考察、要求中标候选人作出履约承诺或担保等。如果发现中标候选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在响应文件中有故意隐瞒或虚报的情节，在以往的中标项目中有不诚信履约的情形，不能按采购人要求作出相应的履约承诺或担保等，采购人有权否决其中标资格，按顺序确定排名随后的投标人作为中标人。

27 中标通知

27.1 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应当规定签署合同的日期和地点。

27.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8 签订合同

28.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按照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与中标人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天。

28.2 中标人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28.3 中标人放弃中标，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28.4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后，采购人有权按磋商小组推荐的顺序确定备选中标候选人中标并与其签订合同。所有被确定中标的候选人均放弃中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放弃或被取消中标资格的投标人不得参与重新采购。

28.5 中标人拒签合同或放弃中标是违约行为，应当依法赔偿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

成的实际损失。

28.6 前款所称“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是指顺延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高于违约人成交价格的高出部分。

28.7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为依据。

28.8 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交合同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使用。质保期结束后，由**采购人**凭履约保证金收款收据在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29 验收

29.1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条件进行验收。

29.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中标人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

30.1 以中标金额为计费基数，参照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及其补充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一次性收取三年招标代理服务费。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 询问

31.1 投标人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1.2 询问应当用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

31.3 对询问的答复，将依据是否是重要的共性问题，决定是否同时告知其他投标人。

32 质疑

3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或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2.2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和

证明材料；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质疑函必须由提出质疑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并加盖企业法人公章。

32.3 质疑应当用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送达。信函的邮发地必须是投标人的注册地；发出传真的号码和发出邮件的邮箱必须是投标人以网站或其他形式公布的号码及邮箱。

32.4 不符合本章第 32.1、32.2 和 32.3 款规定的质疑是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32.5 对于投标人的有效质疑，我们将按照未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32.6 投标人应当慎重使用质疑的权利。属于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产生一般疑问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的规定提出询问，本代理机构有义务及时作出答复。

33 投诉

33.1 投标人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33.2 投标人的投诉，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H. 纪律和监督

34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5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拒不遵守磋商纪律，故意扰乱磋商会场秩序或其他无理取闹行为；不得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不得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36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规定之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7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第三部分 项目要求

一、采购项目：海棠区林旺南风情小镇街心公园、海棠区藤桥西河滨河公园养护项目

二、采购需求

采购人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中标人,由中标人负责海棠区林旺南风情小镇街心公园、海棠区藤桥西河滨河公园养护服务,预算金额为 648116.34 元/年,具体服务工作如下:

序号	采购品目	单位	数量	预算金额 (元/年)	包次
1	海棠区林旺南风情小镇街心公园养护	项	1	320302.74	第 1 包
2	海棠区藤桥西河滨河公园养护	项	1	327813.60	第 2 包
合计				648116.34	

第 1 包：海棠区林旺南风情小镇街心公园养护（预算金额为 320302.74 元/年）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年付金额（元/年）
1	绿化养护	13137.09 平方米	12 元/平方米/年	157645.08
2	环卫保洁	4665.38 平方米	7 元/平方米/年	32657.66
3	公厕管理	1 座	13 万元/座/年	130000
合计				320302.74

第 2 包：海棠区藤桥西河滨河公园养护（预算金额为 327813.6 元/年）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年付金额（元/年）
1	绿地养护	12172 平方米	12 元/平方米/年	146064
2	环卫保洁	7392.8 平方米	7 元/平方米/年	51749.6
3	公厕管理	1 座	13 万元/座/年	130000
合计				327813.6

三、保洁作业要求

（一）道路保洁

1、公园的清扫保洁工作,每天清扫两次,第一次早上 07:00 时前完成,第二次下

午 18:00 前完成, 从 07:00 至 23:00 全时段、不间断的巡回保洁;

2、公园的路面清洁无油污和杂物、无破损, 两旁可视范围内无明显生活垃圾、无废弃物, 无建筑园林垃圾, 确保“路见本色”和公园大环境整洁;

3、路面、水塘、运动场地、树穴周围进行全面清扫保洁, 做到“六无六净”(即: “六无”为无废弃堆积物、无果皮纸屑和树叶、无砖瓦沙石、无泼撒物、无污泥积水、无人畜粪便; “六净”为人行道净、沟眼净、树穴净、落沙井净、花坛周围净、墙根净), 保洁率达 100%;

4、线杆、树木、标识牌、垃圾桶等设施及可视范围内无污渍和小广告; 每 10 平方米路、水面上的垃圾及其他污染物不超过 2 处, 路面无成片积水;

5、清扫保洁后的垃圾和清扫保洁工具, 堆放在路面或绿地内的时间不得超过一小时;

6、清扫保洁的垃圾要随扫随清, 不得往雨水口和绿化带内倾倒垃圾, 无乱倒垃圾、焚烧垃圾的现象;

7、路面平整、无松动、洼坑、缺失和损坏现象, 树穴石平整、无缺损, 档车石无歪斜、缺损现象;

8、做好所清扫保洁区域内的配合除“四害”(蚊、蝇、老鼠、蟑螂)工作。

(二) 环卫设施的维护

1、垃圾箱(桶)、站(点)摆放整齐, 内外整洁, 每天定时清洗, 无积灰污垢, 无蚊蝇滋生, 无恶臭异味, 无散落存留垃圾和污水流溢;

2、果皮箱每天清理一次, 箱体表面每天进行一次冲洗擦拭, 保持箱内无存量垃圾, 箱外干净整洁。

3、保洁区域内果皮箱的外观保洁;

4、道路沉沙井、雨水井口、明渠的清掏工作。

(三) 其他设施保洁维护

1、垃圾广告清理: 清理道路两旁、建筑物外墙以及道路地面、侧石、护栏、标牌、灯杆等市政设施的乱张贴、乱涂画等。

2、清洗槟榔汁: 对清扫保洁区域内的槟榔汁进行清洗。

3、道路隔离设施、护栏应整洁, 每周擦洗 1 次以上, 无明显灰尘污物; 道路隔离设施底部应无散落垃圾和明显尘土。

4、道路两侧的建筑物外墙应无明显污迹，无乱贴、乱挂和过时破损标语。

5、道路两侧的各类岗(亭)、公交候车站(亭、牌)、治安站(亭)、交通检查站(亭)、邮政箱(筒)、电话亭、宣传栏、画廊、垃圾桶(箱)、果皮箱、路灯杆、路标、标志牌、门牌、广告设施等设施保洁质量应与所在道路保洁质量标准相同，应保持完好，无污迹、积尘和乱涂乱画、乱张贴。

6、公共雕塑应无明显污迹、积尘和乱涂乱画、乱张贴。

(四) 垃圾收集清运：清扫保洁产生的垃圾收集清运至三亚市垃圾处理场或三亚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1、负责垃圾清运的人员每日早晚两次上路清运垃圾，确保垃圾日产日清，不得偷倒。

2、清运对象包括垃圾容器或固定垃圾堆放点及各路段养护人员指定的垃圾堆积点，确保垃圾堆放点无可见杂物。

3、保洁产生的垃圾要及时清运，确保保洁的质量与效率，不得擅自设点，不得裸露堆放。

4、垃圾在运输过程中不得有漏洒、污染道路现象。

5、垃圾装载不得过满，垃圾满车后必须加盖密封，车体外侧不得加挂杂物。

四、绿化养护标准

本项目实行一级养护标准。

(一) 道路绿地、公园绿地一级养护标准

1、草坪养护技术标准

草坪一级管养的标准是目的草种生长旺盛，草坪整齐雅观，四季常绿，覆盖率达99%以上，杂草率低于3%，无坑洼积水，无裸露地。

(1) **生长势**。生长势强，生长量超过该草种该规格的平均年生长量，叶片健壮，叶色浓绿，无枯黄叶。

(2) **修剪**。考虑季节特点和草种的生长发育特性，使草的高度一致，边缘整齐。高度控制在：夏威夷草、台湾草3-7厘米，大叶油草5-10厘米。

(3) **灌溉、施肥**。根据草坪植物的生长需要加强淋水和施肥，保证肥水充足，肥料的施用方法和用量科学，防止过量或不均匀引起肥伤。在雨水缺少的季节，每天的淋水稍大于该草种该规格的蒸腾量，使含水量保持在：砂土为3~6%，砂壤土为6~12%，

壤土为 12~23%，粘土为 21~23%。特别在 10~2 月份要勤淋水多施肥，适当进行根外追肥，使草坪保持优良的长势度过干旱的秋、冬季。

(4) **除杂草**。经常除杂草，使纯草坪和混合草坪的目的草种纯度达 97% 以上。新接管的绿地要求半年内达标。

(5) **填平坑洼**。及时填平坑洼地，使草坪内无坑洼积水，平整雅观。

(6) **补植**。对被破坏或其它原因引起死亡的草坪植物应及时补植原有草种，使草坪保持完整，无裸露地。补植后要加强保养，保证一个月内达到要求覆盖率；背景林下草坪因荫蔽环境造成死亡或生长不良的，应改植其它耐阴地被或灌木，改种时应体现植物多样性。

(7) **病虫害防治**。及时做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以防为主，精心管养，使植物增加抗病虫能力，经常检查，早发现早处理。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和生物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蔓延和影响植物生长。尽量采用生物防治的办法，以减少对环境的污染。用化学方法防治时，一般在晚上进行喷药；药物、用量及对环境的影响，要符合环保的要求和标准。发生病虫害为害，最严重的危害率在 5% 以下。

2、灌木和花卉养护技术标准

灌木和花卉一级管养的标准是生长旺盛，花繁叶茂，修剪适时，造型美观，花坛、花带、绿篱轮廓清晰，整齐一致，无残缺断层。

(1) **生长势**。生长势强，生长量超过该种类该规格的平均年生长量；枝叶健壮，枝多叶茂，叶色鲜艳，下部不光秃，无枯枝残叶，植株整齐一致，花卉适时开花。

(2) **修剪**。考虑每种植物的生长发育特点，既造型美观又能适时开花，花多色艳；花灌木和草本花卉在花芽分化前进行修剪，避免把花芽剪掉；枯萎的花蒂、黄叶及枯枝要及时剪除；绿篱和色块应保持经常性修剪，使图案明显、整齐，达到最佳效果。

(3) **灌溉、施肥**。根据植物的生长及开花特性进行合理灌溉和施肥。在雨水缺少的季节，每天的淋水量要稍大于该种类该规格的蒸腾量，使含水量保持在：砂土为 3~6%，砂壤土为 6~12%，壤土为 12~23%，粘土 21~23%。一般在每年春、秋季重点施肥 2~3 次。施肥可采用埋施或水施等不同方法，肥料不能裸露。埋施可先挖穴或开沟，施肥后要回填土、踏实、淋足水、找平。一般可结合除草松土进行施肥，并确保施肥后异味散发。

(4) **除杂草**。经常除草和松土，除杂松土时要保护根系，不能伤根及造成根系裸露，

更不能造成黄土裸露。

(5) 补植、改植。及时清理死苗，一周内补植回原来的种类并力求规格与原来植株接近，以保证优良的景观效果。补植按照种植规范进行，施足基肥并加强淋水等保养措施，确保成活率达 98% 以上。对已呈老化或明显与周围环境不协调的灌木和花卉应及时进行改植。

(6) 病虫害防治。及时做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以防为主，精心管养，使植物增强抗病虫能力，经常检查，早发现早处理。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和生物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蔓延和影响植物生长。尽量采用生物防治的办法，以减少对环境的污染。用化学方法防治时，喷药一般要在晚上进行；药物、用量及对环境的影响，要符合环保的要求和标准。发生病虫为害，最严重的危害率在 5% 以下。

3、乔木养护技术标准

乔木一级管养的标准是生长旺盛，枝叶健壮，树形美观。

(1) 生长势。生长势强，生长量超过该树种该规格的平均年生长量；枝叶健壮，叶色青绿，无枯枝残叶。

(2) 修剪。考虑树种的生长特点如萌芽期、花期等，除棕榈等植物外，其它乔木一般在叶芽和花芽分化前进行修剪，避免把叶芽和花芽剪掉，使花乔木花繁叶茂；乔木整形效果要与周围环境协调，以增强园林美化效果；绿地内种植的树木的枝叶伸向城市公共道路阻碍通行或触碰到高压电线的，要及时修剪；修剪时按操作规程进行，尽量减少伤口，剪口要平，不劈不裂，不能留有树钉，直径超过 4cm 以上的剪锯口，应涂抹防腐剂促进伤口愈合；阴枝、下垂枝、病虫枝、干枯枝叶及下缘线下的萌蘖枝要及时剪除；及时摘除残花、干果。绿地背景林乔木只修剪带叶枯枝、病虫枝和主干上的萌蘖枝。

(3) 灌溉、施肥。根据不同生长季节的天气情况，不同植物种类和不同树龄适当淋水，并在每年的春、秋重点施肥 2~3 次。施肥量根据树木的种类和生长情况而定，种植三年以内的乔木和树穴有植被的乔木要适当增加施肥量和次数。肥料要埋施，先打穴或开沟。施肥后要回填土，踏实、淋足水，找平，切忌肥料裸露。乔木施肥穴的规格一般为 40×30×40 厘米，挖沟的规格为 30×40 厘米。挖穴或开沟的位置一般是树冠外缘的投线影（行列树除外），每株树挖对称的两穴或四穴。

(4) 中耕除草。种植三年以内的乔木及所有棕榈科植物的树头位杂草应及时清除，树木根部土壤保持疏松，影响树木生长和景观的各类野生藤蔓及时清除。

(5) **补植、改植。**及时清理死树，要求在两周内补植回原来的树种并力求规格与原有的树木接近，以保证优良的景观效果。补植要按照树木种植规范进行，施足基肥并加强淋水等保养措施，确保成活率。对已呈老化或明显与周围环境景观不协调的树木应及时进行改植。

(6) **病虫害防治。**及时做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以防为主，精心管养，使植物增加抗病虫能力，经常检查，早发现早处理。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和生物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蔓延和影响植物生长。尽量采用生物防治的办法，以减少对环境的污染。用化学方法防治时一般在晚上进行喷药；药物、用量及对环境的影响，要符合环保的要求和标准。发生病虫害为害，最严重的危害率在5%以下，单株受害程度在5%以下。

(7) **防台风及意外。**做好防台风工作。台风前加强防御措施，合理修剪，加固护树设施，以增强抵御台风的能力。台风吹袭期间迅速清理倒树断枝，疏通道路。台风后及时进行扶树、护树，补好残缺，清除断枝、落叶和垃圾，使绿化景观尽快恢复。遇雷电风雨、人畜危害或交通意外而使树木歪斜或倒树断枝，要立即处理、疏通道路。

4、设施管理标准

绿化设施包括喷灌系统、护树设施等。要保护好绿化设施，确保其完好无损，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对破坏绿化设施行为要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绿化管理部门。

(1) **护树设施的管理。**护树设施的管理标准是整齐、直立、高度一致。护树桩、板、胶带有霉烂、松脱、断裂要及时更换，使其达到护树效果。护树板、胶带要根据树木生长情况及时松绑；不需要的护树设施要及时拆除、清理。

(2) **喷灌设施的管理。**喷灌设施要经常维护，确保喷洒正常、开关灵活、无漏水。注意使用喷灌设备时，喷灌范围不得超出草坪范围，以免喷湿行人或车辆。保护绿化供水设施，防止绿化用水被盗用。

(3) **路缘石、花基和园林雕塑的管理。**路缘石、花基和园林雕塑要保持清洁、美观，对乱涂、乱画、乱张贴的要及时清理干净，对损坏的要及时修复。覆盖乱涂乱画时应选用同一质地同一颜色的材料。

5、环境卫生标准

环境卫生的标准是绿地清洁，无垃圾杂物，无石砾砖块，无干枯枝叶，无粪便暴露，无鼠迹、鼠洞和蚊蝇滋生地。

(1) 绿地保洁标准

1) 草坪及低矮地被等绿地，一天打扫两次，早上下午各一次；其他时间连续保洁，随见随扫；应做到无生活垃圾。。

2) 地被、花坛、绿篱等绿地，一天捡拾两次，早上下午各一次；其他时间连续保洁，随见随捡；应做到无建筑垃圾、无生活垃圾，无大型枯枝枯叶，落叶沉积厚度不得超过 10 公分，表面无树叶。

(2) 垃圾清运标准

道路绿地清理归堆后的垃圾杂物和垃圾收集容器等器具放在隐蔽的地方，分车带修剪下的枝叶，应随时归堆放在路边不影响车辆、行人处，垃圾做到日产日清，不过夜，不焚烧。

6、绿地维护标准

绿地维护的标准是绿地红线范围内不被侵占，花草树木不受破坏，无乱摆卖、乱停放、乱搭建的现象。

(1) **保护**。保护绿地红线和红线内的花草树木，对任何侵占和破坏行为要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绿化管理部门。经批准临时占用的绿地，监督其按期恢复绿化。

(2) **监管**。加强监管，确保绿地内没有堆放杂物、停放车辆、设摊摆卖、踢球戏耍、晾衣、张挂或在树木上钉钉、缠绕绳索铁丝等损害花草树木的行为。

7、安全文明生产

重视安全文明生产，落实安全措施。工作人员在进行生产操作时，应按要求穿戴安全制服、安全帽、手套。工作现场必要时应设立安全标志牌，工作过程须克服麻痹大意思想，确保不出安全问题。

五、公厕管理标准及要求

(一) 公厕内地面应保持整洁，粪槽、便槽(斗)和管道应无破损，内外墙粉刷应无剥落。

(二) 公厕应有防蝇、防蚊和除臭设施或措施。

(三) 公厕保洁标准应符合下列规定：

- 1、公厕有专人管理，有保洁制度和管理标准并上墙公示。
- 2、公厕每天保洁次数应不少于 2 次。
- 3、公厕内采光、照明和通风应良好，无明显臭味。

4、公厕内墙面、天花板、门窗和隔离板应无积灰、污迹、蛛网，无乱涂乱画，墙面应光洁；公厕外墙面应整洁。

5、公厕内地面应光洁，无积水，清洗冲刷地面时应设置防滑标志。

6、座便器、蹲位应整洁，大便槽两侧应无粪便污物，槽内无积粪。

7、小便槽(斗)应无水锈、尿垢、垃圾，基本无臭味；沟眼、管道保持畅通。

8、公厕内照明灯具、洗手器具、镜子、挂衣钩、烘手器、冲水设备等应完好，无积灰、污物。

9、公厕外环境应整洁，无乱堆杂物，保洁工具应放置整齐。公厕四周 5 米范围内，应无垃圾、粪便、污水等污物。

10、公厕设有醒目标志牌和引导牌（中英文），方便群众入厕。

11、公厕周围地面应硬化或绿化(周边 1 米，门前 2 米)。

12、公厕化粪池与出粪口应有盖板，无破损凹陷。

13、水冲式公厕的粪污水不得直接排入雨水管网、河流和沟(渠)，有污水处理厂的地区，应将粪污水纳入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无污水厂的应建造化粪池或其他有效处理设施。

14、蝇蚊孳生季节，应定时喷洒消灭蚊蝇药物，有效控制蝇蛆孳生；

15、定期清掏公厕粪便或粪渣，做到粪水不满溢；收运粪便时应车容整洁，加盖密闭，无滴漏、遗撒；清掏作业结束后，应盖严粪口，及时清洗场地和清掏工具；

16、公厕内卫生保洁质量控制指标应符合下表的规定：

项目	一类公厕	二类公厕	三类公厕
纸片(块)	无	≤1	≤2
烟蒂(个)	无	≤1	≤2
粪迹(处)	无	无	无
痰迹(处)	无	≤1	≤2
窗格积灰	无	无	微
水厕	臭味(级) ≤0	臭味(级) ≤1	臭味(级) ≤1
非水厕	臭味(级) ≤0	臭味(级) ≤2	臭味(级) ≤3
水厕	苍蝇(只) 无	苍蝇(只) 无	苍蝇(只) <3
非水厕	苍蝇(只) 无	苍蝇(只) <3	苍蝇(只) ≤5
蛛网	无	无	无

(四) 洗手台、面镜、门窗、天花板、地面、墙壁、隔断板、便器等较大设施损坏的, 应于 3 日内修复或者更换; 供水、供电、排水、通风、管道漏水、便器堵塞、开关、手柄、门锁等小修项目, 应于 12 小时内修复或者更换。

六、管理标准和要求

(一) 中标人须列明管理机构的模式, 具备适合的设备、人员等。

(二) 中标人所采用的作业设备必须满足国家有关技术操作规程的要求, 同时必须要满足正常作业需要。中标人投入的作业机械设备在 30 天内要经采购人验收认定。

(三) 中标人必须按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为其服务人员购买社会养老、工伤、医疗、失业、计划生育、人身意外等相关社会保险。必须执行国家劳动法的相关规定。

(四) 中标人必须落实好安全生产的措施和配置安全作业的劳保用品。且穿着统一标识的工作服, 中标人的作业车辆必须按采购人的要求统一标识。

(五) 中标人须编制《养护实施方案》, 列明保证质量、安全、文明作业的措施; 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确认的实施方案编制作业计划, 并按此计划要求按时保质完成。

(六) 遇有台风等自然灾害或重大活动, 中标人必须服从政府统一调度。

七、服务期限及承包方式

(一)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三年, 合同每年一签, 第二年、第三年承包服务合同, 采购人根据中标人提供的服务质量以及财政在当年预算经费落实到位的情况下续签, 每年合同金额为中标人的年中标价。

(二) 中标人履约期间, 如果政府出台政策性调整文件需要提前终止合同的, 本服务合同将无条件解除, 中标人不得提出任何赔偿或补偿要求。

(三) 中标人正式上岗服务前, 由采购人委托代管公司提供代管服务, 服务费用由中标人以中标金额为基数向中标人支付代管费用。中标人服务合同中服务期限起始日期以代管起始日期为准。

(四) 本项目采取全包干的方式, 即任务包干、经费包干、人员设备、作业安全包干的方式实行全承包。中标人按照采购人的服务要求和标准组织服务工作, 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指导。

八、检查方法及检查结果运用

(一) 考核方式

考核方式分为日考核、月考核、专项考核和年度考核, 实行百分制量化考核。

1、日考核。由采购人一线执法人员，每天对各养护区域和事项进行检查，依照养护质量标准进行打分，将日考核的平均分数按 50%的比例记入当月考核的成绩。

2、月考核。由采购人环卫、园林、市容、督察等业务部门牵头，外包服务商等相关单位代表参加，组成数个考核小组，每月不定时组织 1~2 次检查考核，依照养护质量标准进行打分，将月考核的平均分数按 50%的比例记入当月考核成绩。

3、专项考核。根据工作需要随机组织，组织程序与月考核一致，分数纳入月考核平均成绩。

4、年度考核。根据月考核的平均成绩计算。

（二）月考核由局领导组织，各考核小组组长具体实施，每个考核小组 3~5 人，各考核组和考核区域路段抽签随机决定。现场检查采取车行与步行相结合，以步行为主。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拍照并记录存档，拍照应当有近景和远景（或有明显的标的物），便于核实。月考核应当场公布发现问题、扣分情况及得分，检查考核表由考核人员、参加人员签名确认。

（三）对各级检查考核中不符合养护质量标准的情形进行扣分，扣分标准为：

1、一般失误每次扣 1~3 分（含 3 分）。一般失误主要指采购人日常例行检查中发现的一般性问题，其中无量化指标规定的，视问题轻重每个问题每次扣 1~3 分；有量化指标规定的（如有数量、面积、时限或比例等），检查发现的问题在量化指标规定 1 倍以内（含 1 倍）的，每个问题每次扣 1 分，问题数量每超过 1 倍加扣 1 分（不成整数倍的按 1 倍取整扣分）。

2、较大失误每次扣 3~5 分（含 5 分）。较大失误主要指不良影响在全区以上范围的问题，如区级机关检查发现或通报的问题等。

3、严重失误每次扣 5 分以上。严重失误主要指不良影响在全市以上范围的问题，如市级以上机关检查发现或通报的问题等。情节特别严重的可对月考核成绩“一票否决”或取消合同。

（四）服务商有以下情形的，扣分直接记入当月考核成绩：

1、被社会投诉查证问题属实的，一次扣 1 分。

2、被区级部门发文通报批评的，一次扣 1 分。

3、被区领导检查发现问题并批评的，一次扣 3~5 分。

4、被区委、区政府发文通报批评的，一次扣 3~5 分。

5、被市以上领导检查发现问题并批评的，一次扣 5 ~10 分。

6、被市级机关评比检查通报批评的，一次扣 5~10 分。

7、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负面影响的，一次扣 5~10 分。

以上扣分有自由裁量的，依照存在问题的情节轻重、违规次数、造成不良影响范围、损害后果的大小、采取的补救措施、已处罚的类似问题等因素综合评估后，由采购人决定。

(五) 服务商有以下违规行为的，当月考核成绩“一票否决”，一次性扣 21 分：

1、服务商未按合同要求或行业标准配备相关作业设备、工具、人员或工作不符合要求，在采购人书面通知整改后(整改期限一般为 7 日内，以下相同)，仍未按要求整改的。

2、服务商不落实安全生产和安全防范措施，在采购人书面通知整改后，仍未按要求整改的。

3、服务商对预先通知的迎接上级检查考核、重要国事赛事及文体活动等环境整治任务，未按要求和时限完成所分配的工作任务，直接导致重要工作任务未完成、迎检不合格或排名靠后等严重不良后果的。

(六) 服务商有以下情形的，扣分直接记入当月考核成绩：

1、被社会投诉查证问题属实的，一次扣 1 分。

2、被区级部门发文通报批评的，一次扣 1 分。

3、被区领导检查发现问题并批评的，一次扣 3~5 分。

4、被区委、区政府发文通报批评的，一次扣 3~5 分。

5、被市以上领导检查发现问题并批评的，一次扣 5 ~10 分。

6、被市级机关评比检查通报批评的，一次扣 5~10 分。

7、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负面影响的，一次扣 5~10 分。

以上扣分有自由裁量的，依照存在问题的情节轻重、违规次数、造成不良影响范围、损害后果的大小、采取的补救措施、已处罚的类似问题等因素综合评估后，由采购人决定。

(七) 服务商有以下违规行为的，当月考核成绩“一票否决”，一次性扣 21 分：

1、服务商未按合同要求或行业标准配备相关作业设备、工具、人员或工作不符合要求，在采购人书面通知整改后(整改期限一般为 7 日内，以下相同)，仍未按要求整改

的。

2、服务商不落实安全生产和安全防范措施，在采购人书面通知整改后，仍未按要求整改的。

3、服务商对预先通知的迎接上级检查考核、重要国事赛事及文体活动等环境整治任务，未按要求和时限完成所分配的工作任务，直接导致重要工作任务未完成、迎检不合格或排名靠后等严重不良后果的。

4、服务商无故停工达到3天（含3天）以上、或因设施设备停工严重影响工作7天（含5天）以上的。

（八）服务商有以下严重违规行为的，采购人可直接终止与外包服务商的合同：

1、服务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擅自将中标项目的部分或全部转包或分包给他人的。

2、服务商无故停工达到7天（含7天）以上、或因设施设备停工严重影响工作15天（含15天）以上的。

3、服务商连续2个月月考核成绩为“差”、一年有3次月考核成绩为“差”或年度考核成绩不能为“优”的，采购人可单方面终止与外包服务商签订的承包合同。

4、服务商对采购人书面通知拒不执行，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

（九）每月最终得分为日考核（占50%）、月考核（占50%）和当月直接扣分之之和。采购人每月月底前将外包服务商的考核结果及评分依据进行公示，接受各受考单位的异议和申诉，公示期满并纠正疑义后，将最终考核结果进行通报。

（十）根据考核结果，由采购人对外包服务商进行如下处理：

1、把每月经费（中标总金额/合同期限）的90%作为当月实际支付经费，根据当月考核结果发放；把每月经费的10%作为年度余留经费，根据年度考核结果发放。

2、月考核结果应用：月考核结果分为“优、良、差”三个等次，其中90分以上（含90分）的为“优”，80分以上（含80分）的为“良”，80分以下的为“差”。月考核为“优”的服务商，全额支付当月经费；月考核为“良”的服务商，扣罚当月经费的10%；月考核为“差”的服务商，扣罚当月经费的20%。

3、年度考核结果应用：根据月考核的平均成绩计算，分为“优、良、差”三个等次，其中90分以上（含90分）的为“优”，80分以上（含80分）的为“良”，80分以下的为“差”。年度考核为“优”的，全额支付余留经费；年度考核为“良”的，

支付余留经费的 50%；年度考核为“差”的，不支付余留经费。年度考核不能为“优”的，采购人仍可按合同约定解除合同，该解除合同通知到达即生效。

4、对月考核结果为“差”的，采购人可以对外包服务商采取通报批评、对服务商负责人进行约谈、责令服务商作出整改、责令服务商更换责任人员等措施。

5、每年从年度考核成绩为“优”的外包服务商中评选出“年度海棠区环卫市政园林优秀养护服务商”，评选比例不超过外包服务商总数的 50%，被评选为先进单位的，颁发奖牌以兹鼓励。

6、其他处理措施以具体合同条款为准。

九、付款时间

采购人于每月 15 日前将上月服务费拨付给中标人。付款由三亚市海棠区城市管理局负责。

十、其他要求

（一）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在内的一切费用的总报价。

（二）凡涉及磋商文件的补充说明和修改，均以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网上的公示为准。

第四部分 合同书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

地址：

乙方：

地址：

见证方：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_____服务事宜，自愿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第一条 承包项目

_____。

第二条 具体服务内容及标准要求

_____。

第三条 服务期限及服务费用

_____。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_____。

甲方于每月 15 日前将上月服务费拨付给乙方。

第五条 责任划分

_____。

第六条 违约与赔偿责任

_____。

第七条 争端的解决

_____。

第八条 不可抗力

_____。

第九条 其它

_____。

第十条 合同未尽事宜及生效

_____。

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留存二份，报财政主管部门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一份。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 号：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内容与招标文件内容一致

鉴证方：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2、磋商工作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3、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评审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磋商小组的评审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5、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解释说明。

6、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和磋商过程中认定的文件，不依据磋商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二、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见附件 1）

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分别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3.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3.3 关于政策性优惠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按6%的优惠折算后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人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格式)。中小企业认定标准为: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 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优惠,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综合评分(见附件2)

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4.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5.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中标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5.2 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中标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6、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6.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6.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6.3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6.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6.5 提出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7、终止采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7.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

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一) 初步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有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		
			1#	2#	N#
1	投标人的资格	符合磋商文件对投标人资格的要求			
2	投标文件递交	一份正本，四份副本			
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 90 天			
4	投标保证金	按时、足额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5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唯一；未超出预算(最高限价)			
		无《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条描述之情形			
6	信用记录	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结论					
备注：经评标委员会初步审查，投标人数量须不少于三家，否则项目招标失败。					

说明：

- 1、表中只需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 2、只有结论是合格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轮评审；不合格的投标人被淘汰。

(二) 评分标准

本招标项目的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10 分，商务技术分 90 分。综合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一、价格评分（10 分）

1、价格得分计算公式：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投标报价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报价×10%×100 分。

注：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2、小微企业投标价格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文件规定，按 6%的优惠折算后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3、签订合同时以小微企业投标价格为准。投标文件中必须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并在《报价一览表》备注栏中写明，否则视为无效。

二、商务技术评分（90 分）

序号	评分项	评分标准	最高得分
1	本地化服务能力	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有公司、分公司或办事处（以工商注册资料为准）者得 5 分，设有固定服务点（以租售房协议为准）者得 2 分，否则得 0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5 分
2	投标文件制作	投标文件的编制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制作规范，装订整齐，编制有目录和页码，无排序混乱和缺篇少页的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2 分

3	招标需求理解程度	<p>根据投标人对招标需求的理解和把握以及对服务区域的熟悉程度进行比较赋分，0-3分：</p> <p>A. 对招标需求及服务区域了解全面，思路清晰，贴近实际情况，可以据此制订具体的实施方案，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要；3分</p> <p>B. 对招标需求及服务区域基本了解，实用性不强；2分</p> <p>C. 对招标需求及服务区域不了解；1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3分
4	清扫保洁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清扫保洁实施方案进行比较赋分，0-15分：</p> <p>A. 清扫保洁实施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10-15分</p> <p>B. 清扫保洁实施方案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4-9分</p> <p>C. 清扫保洁实施方案不合理；1-3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15分
5	绿化养护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绿化养护实施方案进行比较赋分，0-15分：</p> <p>A. 绿化养护实施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10-15分</p> <p>B. 绿化养护实施方案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4-9分</p> <p>C. 绿化养护实施方案不合理；1-3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15分

6	垃圾清运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垃圾清运服务方案进行比较赋分，0-10分：</p> <p>A. 垃圾清运服务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8-10分</p> <p>B. 垃圾清运服务方案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3-7分</p> <p>C. 垃圾清运服务方案不合理；1-2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10分
7	质量考核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环卫质量考核实施方案进行比较赋分，0-10分：</p> <p>A. 质量考核实施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8-10分</p> <p>B. 质量考核实施方案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3-7分</p> <p>C. 质量考核实施方案不合理；1-2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10分
8	安全生产保障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生产保障方案进行比较赋分，0-10分：</p> <p>A. 安全生产保障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8-10分</p> <p>B. 安全生产保障方案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3-7分</p> <p>C. 安全生产保障方案不合理；1-2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10分

9	应急保障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保障方案进行比较赋分，0-10分：</p> <p>A. 应急保障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8-10分</p> <p>B. 应急保障方案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3-7分</p> <p>C. 应急保障方案不合理；1-2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10分
10	内部管理制度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比较赋分，0-10分：</p> <p>A. 内部管理制度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8-10分</p> <p>B. 内部管理制度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3-7分</p> <p>C. 内部管理制度不合理；1-2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10分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格式是磋商文件的通用格式。供应商应根据采购项目性质的不同，提交与本项目相关的格式文件或按符合本行业惯例的格式提交格式文件。与本项目无关的格式文件可以忽略。）

一、报价文件格式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系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组织的编号为____（招标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处理与本招标活动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除非有撤销授权委托的书面通知，本授权委托书自投标开始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若身份证为新版身份证，必须提供正面、背面双面身份证复印件。

2、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元

包次：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年）	备注
1		小写：	
		大写：	
服务期限：_____年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在内的一切费用的总报价。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3、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次：

序号	价格组成项目	单项价格（单位：元/年）
1		
2		
3		
4		
5		
6		
7		
...		
...		
...		
总 价（元/年）		

备注：

1、投标人必须按“投标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总价相等。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二、商务响应文件

1、投 标 书

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贵公司_____（招标项目名称和编号）磋商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决定参加第__包次投标。

1、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我们提供的《报价一览表》包括了完成该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在内的一切费用。

2、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我公司认可并同意提供贵公司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一旦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愿意履行自己在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

5、我公司认可并愿意遵守磋商文件中对投标人的所有规定。

6、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为开标后90天。

7、我们愿意遵守磋商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8、我们承诺该项投标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截止前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我公司知道如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向贵公司提出质疑，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我公司承诺：如果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将无条件承担贵公司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10、我们愿意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电请与下列地址联系：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资格申明信

致: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的招标活动 [项目编号为: _____],我方愿意参与投标。

我方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是符合磋商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我方理解你方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你方的要求提交。

投标人: (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次：

序号	项目	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	备注
1	资格证明文件				
2	投标文件有效期				
3	投标文件份数				
4	投标保证金				
5	服务期限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4、投标人简介

1、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等复印件（或已办理三证合一手续的投标人，须提供三证合一证件复印件）

(2) 法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 近期社保金缴费凭证复印件；

(4) 近期纳税证明复印件；

(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2、投标人简介：包括投标人概况、管理组织机构、经营情况、企业信誉、人员状况等；

3、磋商文件规定的或其它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内容。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投标保证金

致: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我司参加招标编号为_____项目的招标活动,于_____年___月___日交纳投标保证金_____元。交纳方式为银行转帐。

附:缴纳投标保证金凭证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6、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_____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 （签字）

法人授权代表： （签字）

（公司公章）

年 月 日

7、无重大违法犯罪行为记录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犯罪行为记录。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8、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如为小微企业，需在《报价一览表》备注栏中注明，并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否则其投标报价不做优惠折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9、信用查询记录

根据财库（2016）2017/4/17125号文的规定，各投标人需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并打印网站查询结果的截图。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网站截图）；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技术响应文件

1、技术标准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次：

序号	内容	技术标准及要求		响应/正偏离/ 负偏离	备注
		磋商文件	投标文件		
1					
2					
3					
4					
5					
.					
n					

注：1. 供应商必须把招标项目的全部服务内容事项列入此表。

2. 按照招标项目服务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4. 响应：投标应答满足磋商文件基本要求；正偏离：投标应答优于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投标应答低于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服务方案

(格式由投标人自行拟定)

3、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